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山鼎设计

公告编号：2018-038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11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18年6月14日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4人以通讯方式表决，分别为陈粟、刘文典、辛彤、朱波）。

4、会议由董事长袁歆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有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工作相

关事宜的议案》。

为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项能够顺利进行，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过程中办理如下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允许的范围内，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回购方案；

（2） 如遇证券监管部门有新的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规定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市场情况对回购方案进行调整；

（3） 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4）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5） 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对债务达成处置办法；

（6） 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

（7） 根据实际股份回购的情况，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具体办理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等与股本相关条款的修订，并办理相关报批、备案、变更登记等事宜；

（8） 其他必需事项；

（9） 本授权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7 月 2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

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5日